

西安市灞桥区 2025 年上半年初级中学、小学、 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现场确认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》《教师资格条例》《〈教师资格条例〉实施办法》和《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5 年中小学教师资格制度实施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，结合我区工作实际，现将灞桥区 2025 年上半年初级中学、小学、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现场确认工作公告如下：

一、现场确认对象

(一) 未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，户籍在灞桥区的社会人员和持有灞桥区居住证（居住地所在公安派出所办理，须在有效期内）的社会人员，就读学校所在地在灞桥辖区内的学生（仅限 2025 年全日制应届毕业生、在读研究生和在读专升本学生）及驻地在灞桥区的现役军人和武警；

(二) 户籍在浐灞生态区、国际港务区和持有以上地区颁发的居住证并在灞桥行政（辖）区内居住（以户口簿、居住证确定的住址为准）的社会人员；

(三) 符合条件的港澳台居民。

且符合认定条件、已经完成网上申报、在我区指定医院体检合格的申请人。

二、现场确认时间

2025年7月7日—11日（上午9:00—12:00，下午13:00—17:00）

具体时间安排如下：

时间	现场确认范围
7月7日	“1 灞桥区幼儿园确认点”的申请人员
7月8日	“2 灞桥区小学确认点”小学数学的申请人员
7月9日	“2 灞桥区小学确认点”小学语文的申请人员
7月10日	“2 灞桥区小学确认点”小学其他学科的申请人员
7月11日	“3 灞桥区初中确认点”的申请人员

温馨提示：请大家务必按照上述规定时间进行现场确认，避免拥挤。如遇高温天气，请大家做好防晒防暑。

三、现场确认地点

灞桥区东城第五小学

地址：灞桥区半坡路郭家滩路十字东北角

四、现场确认应提交的资料

申请人本人办理：

1. 近期免冠正面一寸彩色白底证件照1张（与网报上传照片同底版，照片背面写明姓名、申请教师资格种类、学科及身份证号）。
2. 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原件。
3. 户籍材料、居住证或学生证等。

户籍在灞桥区、浐灞生态区、国际港务区并在灞桥行政（辖）区内居住（以户口簿确定的住址为准）的申请人，需提交本人户口本或集体户口证明原件。

非以上户籍的申请人，且在灞桥行政（辖）区内居住（以居住证确定的住址为准），需提交有效的灞桥区、浐灞生态区、国际港务区颁发的居住证原件（居住地所在公安派出所办理）。

就读学校校址在灞桥区、浐灞生态区、国际港务区辖区内的西安市普通高校全日制应届毕业生、在读专升本学生及在读研究生，需提交注册信息完整的学生证原件。

在灞桥区、浐灞生态区、国际港务区居住的港澳台居民应提供港澳台居民居住证，或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，5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。

我市现役军人和现役武警在服役地申请的，应提供军官证或警官证，如证件上不能显示服役所在地，另需提供所属部队或单位的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人事关系证明，证明格式依该部队或单位的规定而定，证明应明示申请人服役所在地。

4. 学历证书。

(1) 学历信息在网报时经过中国教师资格网电子信息比对的可不提交。

(2) 港澳台学历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港澳台学历认证书》原件及复印件，国外学历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外学历认证书》原件及复印件。

(3) 若申请人因姓名或身份证号码变更，导致学历信息或普通话等级证书在认定系统无法通过比对核验的，须提交相关证明材料。

特别提示：在审核材料过程中，对于中国教师资格网无法直接比对验证的学历，申请人须提交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（在学信网在线申请 www.chsi.com.cn），否则视为不合格学历将不予受理。建议申请人提前在学信网验证学历，无法验证的及时申请认证报告。

5. 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。

(1) 《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》信息在网报时经过中国教师资格网电子信息比对的可不提交。

(2) 中国教师资格网无法验证申请人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的，需现场审查《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》原件。（2010年以后颁发的等级证书必须核验通过）。

特别提示：所有原件审核完毕之后返还申请人。

6. 户籍所在地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》第十四条，“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，不能取得教师资格”。根据公安部 2021 年 12 月 3 日《公安机关办理犯罪记录查询工作规定》第四条，“个人可以查询本人犯罪记录”；第五条，“中国公民申请查询，由户籍地或者居住地公安派出所受理”。

◆在户籍地派出所现场申请查询的，本人应当携带有效身份证和开具无犯罪记录证明申请（附件 2）到户籍地派出所申请办理。

◆在网上申请开具电子版《无犯罪记录证明》的，操作流程如下：

搜索关注“陕西公安”（或其他省公安厅）微信公众号，选择网上办事—户政业务—无犯罪记录证明—在线申报，申请用途选择“就业”，即可完成网上申报（新用户须完成用户注册和身份验证）。

注：因网上申请《无犯罪记录证明》办理期限为 3 个工作日，建议教资认定申请人在现场确认之前完成申请。申请完成后妥善保存并打印，现场确认须查验和留存。请确保现场确认时《无犯罪记录证明》仍在有效期内。

申请人委托他人办理：

①委托他人办理现场确认应提交的资料（与申请人本人办理需提交资料一致）；

②申请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（见附件 3）；

③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；

④委托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（双方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到同一张 A4 纸上）。

五、公布认定结果及证书发放

灞桥区 2025 年上半年教师资格认定结果将于现场确认结束后 3 周左右在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网进行公布，申请人也可在申报系统中查看证书编号，了解自己的申请办理情况。

2025 年上半年教师资格证书发放工作按照申请人意愿，实行邮寄送达、现场发放两种方式进行。

1.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实施细则》规定：信件和其他具有信件性质的物品的寄递业务，由邮政企业专营。邮政专营权是法律赋予邮政部门的特殊权限，受国家法律保护。快递企业不得经营由邮政企业专营的信件寄递业务，不得寄递国家机关公文。2025 年教师资格证书寄递业务由中国邮政负责。

2. 已经在网报系统中申请邮寄的申请人，请务必在系统中再次核实邮寄地址，确保及时准确接收证书。由于邮寄地址不准确造成证书不能送达的情况，由申请人承担责任。

3. 教师资格证书邮寄实行到付，申请人在领取邮件时支付邮寄费用，中国邮政 EMS 快递资费标准由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制定，经国家邮政局审核，物价局批准实施。

4. 2025 年上半年教师资格证书集中发放时间为现场确认 30 天后，以我区公告为准。

详情请关注灞桥区人民政府官网的发证公告。

六、体检结果公告

西安市灞桥区 2025 年上半年教师资格认定体检合格人员名单详见附件 1。

公告未尽事宜可拨打灞桥区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电话：
83626136 咨询。

咨询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上午 9:00-12:00，下午 3:00-6:00）

附件 1：灞桥区 2025 年上半年教师资格认定体检合格人员名单

附件 2：开具无犯罪记录证明申请（模板）

附件 3：授权委托书

西安市灞桥区教育局

2025 年 6 月 30 日